

证券代码：874296

证券简称：同晟股份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## 福建同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委托理财概述

##### （一）委托理财目的

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率，增加投资收益，在不影响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日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。

##### （二）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

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，为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现金资产收益，公司在保证日常生产经营及有效控制投资风险、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拟同意公司使用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择机、分阶段开展委托理财业务。主要购买商业银行结构性存款、大额存单、通知存款等保本型理财产品。

##### （三）委托理财方式

###### 1、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

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期限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、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商业银行结构性存款、大额存单、通知存款等保本型理财产品。

##### （四）委托理财期限

自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。

**（五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**

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**二、 审议程序**

2023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该次董事会参会董事 5 人，表决结果为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该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与会董事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**三、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**

公司坚持风险可控原则，将来拟购买的均为保本型理财产品，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，风险可控。为防范风险，公司会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、分析，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，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。

**四、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**

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仅限于闲自有置资金，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，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。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，能提高资金使用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**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**

《福建同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同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0月19日

